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新金通安益”）持有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从 4,804,215 股减少至 3,999,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0053%减少至 4.9998%，持股比例合计减少 1.0054%。高新金通安益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大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披露《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高新金通安益因自身资金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2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50%，其中：拟于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2 年 5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880,000 股；拟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320,0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披露《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时间过半、减持数量过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高新金通

安益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40,18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5%。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收到股东高新金通安益发来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当日，高新金通安益没有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4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804,3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54%，剩余 75,644 股在 2022 年 5 月 7 日减持计划到期日前不再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高新金通安益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299 号澜溪花园 39 幢商 601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朱海生
注册资本	4202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335641774M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299 号澜溪花园 39 幢商 60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新金通安益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智益隆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47.59%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800.00	39.98%
合肥市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4,200.00	9.99%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5.00	2.44%
合计	42,025.00	1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变动时间	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2月24日 -2022年4月27日	56.01-97.67	804,356	1.0054%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4,215	6.0053%	3,999,859	4.9998%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上表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

2、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高新金通安益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高新金通安益提前终止最近一次减持计划，剩余 75,644 股在 2022 年 5 月 7 日减持计划到期日前不再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高新金通安益需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